

股票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证监2018-024
债券代码:143610 债券简称:18隧道0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上海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由上证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8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接待时间定于2018年9月20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届时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8年9月20日(星期五)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张汝庆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王忠华先生以及董事会秘书田军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规划、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策略等方面的问题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上证路演中心微信公众号:

股票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18-075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收到股东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两次违规减持本公司股份而上缴的扣除其投资成本后的收益合计人民币3,799,425.39元。

联新投资上述两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和处理措施,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相关情况及处理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特此公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0688 证券简称:上海石化 公告编号:临2018-1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1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 basic 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别:临时股东大会
 -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上海石化”)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的A股股东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1月8日14:00-00
 -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1号金山宾馆北楼
 - 网络投票系统:截止日期和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8日13:00-15:00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1月8日至2018年11月8日
- 至2018年11月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16: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 涉及交叉认证业务,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H股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2	1. 聘任张汝庆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 聘任李海平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并授权其签署相关文件	√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0月8日(星期一),凡于该日下午办公时间结束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之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凡欲参加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之本公司股东,应按下列事项出席本次会议。

附件1: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确认回执
 附件2: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委托书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

股票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80061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VLCC新船交付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能源运输有限公司(下称“China VLCC”)近日通过其下属全资单船公司在江苏南通接收了艘载重吨为30870吨的VLCC船舶“凯里”轮。

至本公告发布之日,China VLCC拥有营运中的VLCC油轮6艘。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1日

上证路演中心微信公众号:

股票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80061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守刚先生,因王守刚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承担相应工作,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局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证券”)协商一致,决定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王守刚先生自即日起停止履行保荐代表人职务,招商局证券已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强先生,自即日起履行保荐代表人职务。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80061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守刚先生,因王守刚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承担相应工作,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局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证券”)协商一致,决定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王守刚先生自即日起停止履行保荐代表人职务,招商局证券已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强先生,自即日起履行保荐代表人职务。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18-040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含3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实施,4.期限自2017年10月20日起至2018年9月20日止,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授权范围内自行调整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理财产品,并定期滚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信息详见公司2017年10月2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福盈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0天
- 2.产品代码:2681183615
- 3.产品类型:期限结构型
- 4.理财期限:2018年09月21日-2018年12月20日(90天)
- 5.收益率:4.3%
- 6.认购金额:人民币11,000.00万元
- 7.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 8.是否受理财风险内担保:不需要
- 9.公司及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三、公告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进展,并及时披露和风险控制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募集中断,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

五、结论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18-077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0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陈德军先生的通知,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股份的认可以及对国内资本市场长期看好的信心,陈德军先生计划自2018年6月20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最低持股比例不低于人民币40,000万元,最高增持不超过800,000万元。有关本次增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截至2018年9月2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军先生已于2018年7月3日至2018年9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同时陈德军先生拟委托设立有限合伙:“基金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后续其增持计划将由自有资金及信托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买入公司股票。现将陈德军先生本次增持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进展情况

增持人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均价	占总股本比例
陈德军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3日至2018年9月20日	8,261,122.00	138,319,071.07	16.40	0.5836%

说明:上述增持均价均指增持金额(不含手续费)/增持股数计算后,增持均价保留两位小数。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增持前,陈德军先生持有公司43,241,2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367%。本次增持后,陈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75,2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3787%。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履行了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增持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内幕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3.增持人陈德军先生增持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履行了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在增持期间,增持计划完成的法定期限内减持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持续关注陈德军先生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18-077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0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陈德军先生的通知,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股份的认可以及对国内资本市场长期看好的信心,陈德军先生计划自2018年6月20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最低持股比例不低于人民币40,000万元,最高增持不超过800,000万元。有关本次增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截至2018年9月2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军先生已于2018年7月3日至2018年9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同时陈德军先生拟委托设立有限合伙:“基金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后续其增持计划将由自有资金及信托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买入公司股票。现将陈德军先生本次增持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进展情况

增持人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均价	占总股本比例
陈德军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3日至2018年9月20日	8,261,122.00	138,319,071.07	16.40	0.5836%

说明:上述增持均价均指增持金额(不含手续费)/增持股数计算后,增持均价保留两位小数。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增持前,陈德军先生持有公司43,241,2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367%。本次增持后,陈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75,2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3787%。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履行了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增持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内幕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3.增持人陈德军先生增持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履行了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在增持期间,增持计划完成的法定期限内减持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持续关注陈德军先生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8-055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2018-052),拟现金方式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香料”)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糖食品”)100%股权。为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本次收购的收购标的,公司现就此次交易事项的评估情况进行补充说明,具体如下:

一、评估情况
 (一)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联信”)对百花香料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9月30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报告号为联信(评)字评报[2018]第A0470号的《评估报告》,因百花香料所持香晶香料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晶香料”)37.82%股权进行转让,因此本次评估范围包括持有香晶香料100%股权。《评估报告》采取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分别进行评估,基于本次评估目的及为股权转让提供价值参考依据,结合百花香料实际情况,资产基础法评估更能反映百花香料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作为本次资产评估的评估结论。评估基准日2018年9月30日,百花香料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19,286.11万元,较账面价值增值36.50%。

(二)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方式收购股权事项涉及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明细表》,具体如下:

1.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股权事项涉及广州百花香料食品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明细表》,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8-098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蔡东青先生通告,获悉蔡东青先生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新增质押情况

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控股股东	是	2,000,000	2018-9-10	2019-9-1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蔡东青	是	6,720,000	2018-9-17	2018-12-2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2%	补充质押
		5,640,000	2018-9-18	2019-9-25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96%	
		4,180,000	2018-10-26	——	——	0.72%	
合计		20,470,000	——	——	——	35.3%	

注:蔡东青先生同时通过现金方式进行补充质押。

2.延期回购情况(非新增质押)

质押人	质押期限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蔡东青	3,500,000	2017-9-14	2018-9-14	中信证券	0.25%	
	1,500,000	2018-5-25	2018-5-25	——	0.03%	
	1,500,000	2018-6-14	2018-6-14	——	0.03%	
	1,500,000	2018-6-19	2018-6-19	——	0.03%	
	1,300,000	2018-6-21	2018-6-21	——	0.13%	
	900,000	2018-6-22	2018-6-22	——	0.14%	
	600,000	2018-7-11	2018-7-11	——	0.07%	
	1,400,000	2018-8-30	2018-8-30	——	0.03%	
	1,500,000	2018-8-30	2018-8-30	——	0.03%	
	1,500,000	2018-8-31	2018-8-31	——	0.22%	

二、质押解除情况
 截至2018年9月20日,蔡东青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579,725,785股,占公司总股本1,357,159,525股的42.72%,其中锁定股数434,794,339股。

截至2018年9月18日,蔡东青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460,49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3.93%。

截至2018年9月18日,蔡东青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蔡东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135,269,700股,占其所持总数的93.49%,占公司总股本的9.97%。

综上所述,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合计为595,74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9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蔡东青先生所质押的股份目前尚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若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蔡东青先生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8-056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有关规则,对本次会议进行网络投票,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登记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上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8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持有网络投票系统登录凭证的股东,均有权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平台上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但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9日(周三)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9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东名册上登记的持有公司股份的所有权人,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必须是自然人。
 (3)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律师;
 (5)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128号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2号楼1号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审议议案
 1. 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2. 审议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审议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4.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5. 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 审议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银行等机构授信总规模的议案》
- 上述第2-6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信息。
- (二) 注意事项
 1. 上述第1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 议案1-6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3. 议案7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 网络投票时间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 股东对已提交投票申报,视同为放弃其现场投票权的其他持有投票权的股东,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

(五) 同一对总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三、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四、投票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 网络投票时间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 股东对已提交投票申报,视同为放弃其现场投票权的其他持有投票权的股东,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

(五) 同一对总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五、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六、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七、投票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 网络投票时间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 股东对已提交投票申报,视同为放弃其现场投票权的其他持有投票权的股东,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

(五) 同一对总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八、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九、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十、投票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 网络投票时间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 股东对已提交投票申报,视同为放弃其现场投票权的其他持有投票权的股东,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

(五) 同一对总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十一、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十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十三、投票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 网络投票时间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 股东对已提交投票申报,视同为放弃其现场投票权的其他持有投票权的股东,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

(五) 同一对总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十四、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十五、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下午3:00至2018年9月28日下午3:00。

十六、投票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 网络投票时间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00622”,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 股东对已提交投票申报,视同为放弃其现场投票权的其他持有投票权的股东,如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如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投票表决为准,其他未填报的填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